

集團資本及流動資金

庫務管理

集團之庫務部門根據執行董事批准之政策與程序制訂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並須由集團內部審核部門定期審查。集團之庫務政策旨在緩和利率及匯率波動對集團整體財務狀況之影響以及把集團之財務風險減至最低。集團之庫務部門提供中央化財務風險管理服務（包括利率及外匯風險）及為集團與其成員公司提供具成本效益之資金。庫務部門管理集團大部份之資金需求、利率、外匯與信貸風險。集團之政策是不會有因信貸評級改變而需將集團債務到期日提前之條約。集團之利率與外匯掉期及遠期外匯合約僅在適當之時候用作風險管理、對沖交易，以及調控集團面對之利率與匯率波動風險。集團一般不會就其外匯盈利訂立外匯對沖，且於年內並無訂立或於年終時並無生效之衍生工具對沖集團之盈利。集團之政策是不參與投機性之衍生融資交易，亦不會將流動資金投資於具有重大相關槓桿效應或衍生風險之金融產品上，包括對沖基金或類似之工具。

現金管理與融資

集團為各非上市附屬公司設立中央現金管理制度。除上市與若干以非港元或非美元幣值經營業務之海外實體外，集團一般於集團層面取得長期融資，再轉借或以資本形式提供予其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以滿足該等公司之資金需求及提供更具有成本效益之融資。此等借款包括在資本市場發行之一系列票據與銀行借款，並將視乎金融市場狀況與預計利率而修訂比例。集團定期密切監察其整體負債狀況，並檢討其融資成本與償還到期日狀況，為再融資作好準備。

利率風險

集團集中減低其整體債務成本與利率變動之風險以管理利率風險。在適當時候，集團會運用利率掉期與遠期利率協議等衍生工具，調控集團之利率風險。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與美元、英鎊、歐羅和港元借款有關。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約34%為浮息借款，其餘66%為定息借款（2021年12月31日：31%為浮息；69%為定息）。集團已與主要金融機構交易對方簽訂各項利率協議，將用作為長期投資提供資金之浮息借款之本金港幣213億6,000萬元掉期為定息借款。在計及此等利率掉期後，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中約27%為浮息借款，其餘73%為定息借款（2021年12月31日：26%為浮息；74%為定息）。上述所有利率衍生工具均被指定作對沖，而此等對沖均被視為高效益。

外匯風險

對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合資安排、分公司及其他投資項目（其業務以非港元或非美元為本或並非以港元或美元進行），集團一般盡可能安排以當地貨幣之適當水平借款作債務融資，以達到自然對沖作用。對於發展中之業務（其業務以非港元或非美元為本或並非以港元或美元進行），或因為當地貨幣借款並不或不再吸引，集團可能不會以當地貨幣借款或可能償還現有借款，並監察業務之現金流與有關債務市場發展，在將來更適當之情況下以當地貨幣借款為該等業務作再融資。對於與其基本業務直接有關之個別交易（例如主要採購合約），集團會於有關貨幣之活躍市場，利用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幣掉期以盡量減低匯率變動帶來之風險。除若干基建投資外，集團一般不會為其於海外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進行外幣對沖。

集團之業務遍及約50個國家並以約50種貨幣經營業務。集團作呈報用途之功能貨幣為港元，而集團以港元列示之呈報業績中之外匯盈利、債務淨額及資產淨值須承受匯兌風險，尤其是歐羅及英鎊。2022年之呈報EBITDA⁽¹⁾為港幣1,190億1,000萬元，按經常性基準（撇除於2022年完成出售發射塔資產所得收益、來自集團印尼電訊業務合併之出售收益、集團意大利及斯里蘭卡電訊業務之非現金商譽減值，以及集團所佔Cenovus Energy若干煉油資產之非現金減值），其中49%來自歐洲業務，當中包括23%來自英國。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於進行貨幣掉期安排後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中，42%及4%之幣值分別為歐羅及英鎊，而速動資產中包括14%及7%分別以歐羅及英鎊為幣值之現金及現金等值。因此，集團之綜合債務淨額⁽²⁾港幣1,331億900萬元中，74%及1%之幣值分別為歐羅及英鎊。資產淨值⁽³⁾為港幣6,605億5,400萬元，其中17%及21%分別來自歐洲大陸及英國業務。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中有35%之幣值為歐羅、49%為美元、2%為港元、5%為英鎊及9%為其他貨幣。集團與銀行訂立外匯掉期安排，將相當於港幣207億2,000萬元之美元及英鎊借款本金掉期為歐羅借款本金，以反映其基本業務之外匯風險。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於計及上述掉期安排後之幣值42%為歐羅、43%為美元、2%為港元、4%為英鎊及9%為其他貨幣。

就說明集團之貨幣敏感度，根據2022年之經常性業績，英鎊貶值10%將會導致EBITDA減少港幣23億元、NPAT減少港幣5億元、債務淨額減少港幣1億元、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增加0.3個百分點。同樣地，歐羅貶值10%將會導致EBITDA減少港幣25億元、NPAT減少港幣6億元、債務淨額減少港幣98億元、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減少0.8個百分點。實際敏感度視乎考慮期間之實際業績及現金流而定。

信貸風險

集團所持現金、管理基金與其他可變現投資，以及與金融機構訂立之利率與外匯掉期及遠期外匯合約令集團承受交易對方之信貸風險。集團透過監察交易對方之股價變動、信貸評級及為各交易對方之信貸總額設限並定期作檢討，以控制交易對方不履行責任之信貸風險。

集團亦承受因其營運活動（尤其是港口業務）所帶來之交易對方信貸風險。此等風險由當地營運之管理層持續監察。

信貸狀況

穆迪投資、標準普爾及惠譽國際給予集團之長期信貸評級分別維持為A2評級（「穩定」展望）、A評級（「穩定」展望）及A-評級（「穩定」展望）。集團旨在維持適當之資本結構，以維持長期投資等級之信貸評級，包括穆迪投資給予A2評級、標準普爾給予A評級，以及惠譽國際給予A-評級。實際信貸評級可能因經濟情況而不時有異於上述水平。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Holdings（「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從穆迪投資、標準普爾及惠譽國際取得之長期信貸評級，分別為Baa1評級（「穩定」展望）、A-評級（「穩定」展望）及A-評級（「穩定」展望），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會以與集團相同之財務原則尋求維持其評級。

市場價格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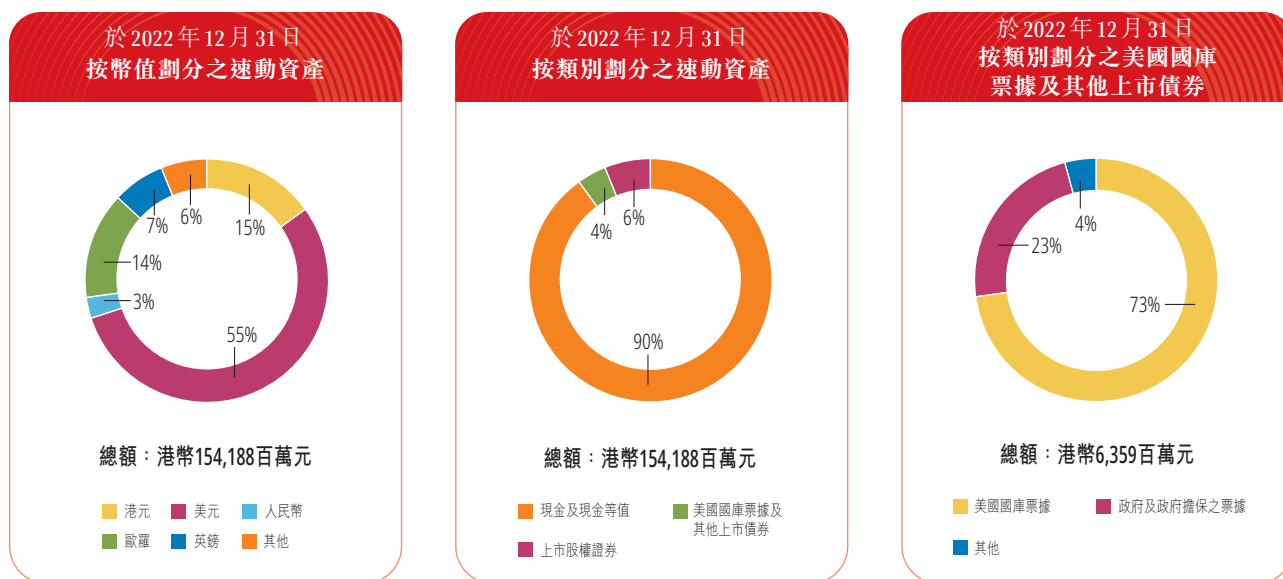
集團之主要市場價格風險乃關於下文「速動資產」一節中所述之上市債券及股權證券，以及上文「利率風險」所述之利率掉期。集團所持之上市債券及股權證券佔現金、速動資金與其他上市投資（「速動資產」）約10%（2021年12月31日—約5%）。集團積極監察對此等金融資產與工具之價值有影響之價格變動及市況轉變以控制此風險。

註1：按IFRS 16後基準，2022年之EBITDA為港幣1,421億3,2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1,356億5,300萬元）。

註2：按IFRS 16後基準，於2022年12月31日之綜合債務淨額為港幣1,320億4,2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1,668億9,300萬元）。

註3：按IFRS 16後基準，於2022年12月31日之資產淨值為港幣6,473億9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6,442億5,500萬元）。

集團資本及流動資金



速動資產

集團繼續保持穩健之財務狀況。於2022年12月31日，速動資產為港幣1,541億8,800萬元，較2021年12月31日之結餘港幣1,613億6,000萬元減少4%，主要反映向普通股及非控股股東支付股息以及向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作出分派、償還及提前償還若干借款、贖回永久資本證券、資本開支與投資支出，但因出售發射塔收取之所得款項、集團業務之正數經營所得資金產生之現金以及來自新增借款之現金而部分抵銷。在速動資產中，15%之幣值為港元、55%為美元、3%為人民幣、14%為歐羅、7%為英鎊及6%為其他貨幣。

現金及現金等值佔速動資產90%（2021年12月31日－95%）、美國國庫票據及其他上市債券佔4%（2021年12月31日－4%），以及上市股權證券佔6%（2021年12月31日－1%）。美國國庫票據及其他上市債券（包括管理基金所持有）之組成，有73%為美國國庫票據、23%為政府及政府擔保之票據及其他為4%。美國國庫票據及其他上市債券當中，99%屬於Aaa/AAA或Aa1/AA+評級，整體組合平均到期日為2.6年。集團並無持有按揭抵押證券、債務抵押證券或同類資產類別。

現金流

2022年之EBITDA為港幣1,190億1,000萬元，較去年之港幣1,112億2,700萬元增加7%。2022年末計出售所得現金溢利、資本開支、投資及營運資金變動之綜合經營所得資金⁽⁴⁾（「經營所得資金」）為港幣470億4,000萬元，較去年港幣545億800萬元減少14%。

集團於2022年之資本開支（包括牌照、品牌及其他權利）為港幣262億1,9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410億7,600萬元）。港口及相關服務部門之資本開支（包括牌照、品牌及其他權利）為港幣38億1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36億3,000萬元）；零售部門為港幣23億8,7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25億2,500萬元）；基建部門為港幣4億7,7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3億6,700萬元）；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為港幣190億6,9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302億8,900萬元）；和電亞洲為港幣3億4,9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41億1,000萬元）；財務及投資與其他分部為港幣1億3,6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1億5,500萬元）。

註4：按IFRS 16後基準，2022年之經營所得資金為港幣612億9,4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712億6,400萬元）。

於2022年，集團向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收取之股息為港幣127億8,3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111億200萬元)。港口及相關服務部門收取之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股息為港幣31億2,8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25億9,900萬元)；零售部門為港幣16億3,5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19億7,700萬元)；基建部門為港幣63億6,8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59億3,700萬元)；和電亞洲為港幣4億1,5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零)；財務及投資與其他分部為港幣12億3,7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5億8,900萬元)。

集團於2022年向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作出之收購及墊款為港幣34億6,4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17億5,300萬元)。就港口及相關服務部門而向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作出之收購及墊款為港幣7,7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3,900萬元)；零售部門為零(2021年12月31日－港幣2,200萬元)；基建部門為港幣1億6,8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15億6,900萬元)；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為港幣4,6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5,400萬元)；和電亞洲為港幣30億1,9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零)；財務及投資與其他分部為港幣1億5,4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6,900萬元)。

融資活動前之現金流入淨額⁽⁵⁾為港幣378億6,300萬元，較去年之港幣331億200萬元增加14%，反映有利營運資金變動、較低之資本開支，但因自出售發射塔收取之所得款項減少而部分抵銷。

集團之資本開支及投資主要由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手頭現金及在適當時由外部借款提供資金。

有關集團按部門劃分之資本開支及現金流之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年報附註五(2)(v)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一節。

債務償還到期日及貨幣分佈

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之銀行及其他債務總額(包括因收購而產生之未攤銷公平價值調整)為港幣2,872億9,7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3,295億2,900萬元)，其中包括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港幣2,846億7,4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3,263億5,700萬元)，以及因收購而產生之未攤銷公平價值調整港幣26億2,3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31億7,200萬元)。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中，66%為票據及債券(2021年12月31日－69%)及34%為銀行及其他借款(2021年12月31日－31%)。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加權平均債務成本為2.0%(2021年12月31日－1.6%)。於2022年12月31日，被視作等同股本之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共港幣25億6,7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7億5,900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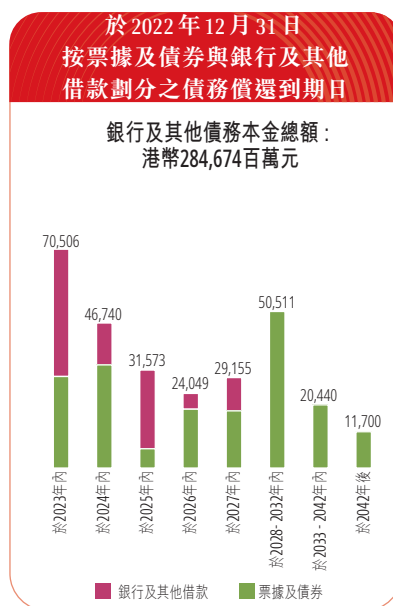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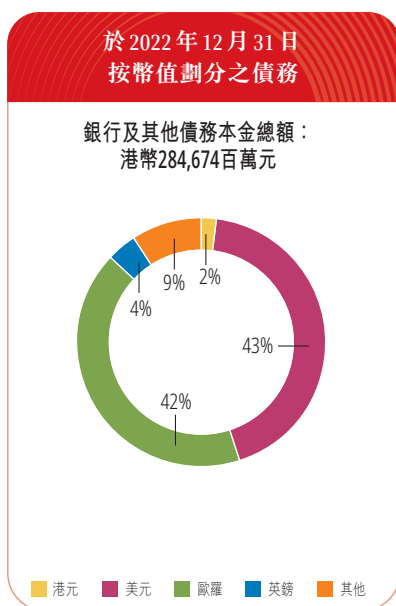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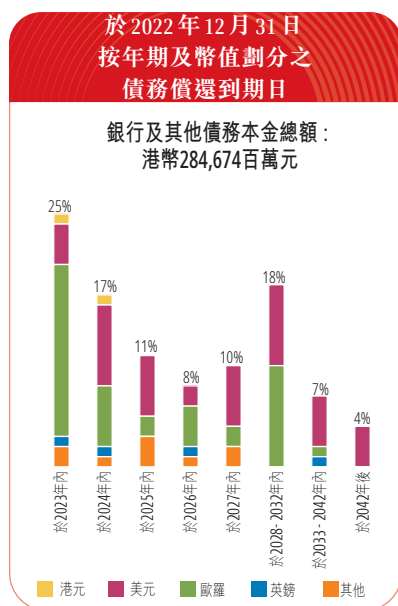
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之償還到期日分佈如下：

	港元	美元	歐羅	英鎊	其他	總額
於2023年內償還	1%	4%	17%	1%	2%	25%
於2024年內償還	1%	8%	6%	1%	1%	17%
於2025年內償還	—	6%	2%	—	3%	11%
於2026年內償還	—	2%	4%	1%	1%	8%
於2027年內償還	—	6%	2%	—	2%	10%
於2028年至2032年內償還	—	8%	10%	—	—	18%
於2033年至2042年內償還	—	5%	1%	1%	—	7%
於2042年後償還	—	4%	—	—	—	4%
總額	2%	43%	42%	4%	9%	100%

非港元與非美元之借款均與集團在該等貨幣有關國家之業務有直接關連，或有關之借款已與同一貨幣之資產互相平衡。集團綜合借款均沒有因信貸評級改變而需將任何未償還之集團綜合債務到期日提前之條約。

註5：按IFRS 16後基準，2022年之融資活動前之現金流入淨額為港幣523億5,8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516億3,400萬元)。

集團資本及流動資金



債務融資及永久資本證券之變動

集團於2022年之主要融資活動如下：

- 於1月，償還到期本金額為15億美元(約港幣117億元)之定息票據；
- 於3月，償還到期之5億5,000萬澳元(約港幣31億3,600萬元)之浮息定期借款及取得一項相同金額之五年期浮息定期借款融資；
- 於3月，提前償還兩項於2022年5月到期各為港幣16億5,000萬元之浮息借款融資；
- 於3月，償還一項到期之2億美元(約港幣15億6,000萬元)之浮息定期借款融資；
- 於3月，取得一項36億6,000萬瑞典克朗(約港幣30億7,400萬元)之三年期浮息定期借款融資；
- 於4月，償還一項到期之43億瑞典克朗(約港幣36億1,200萬元)之浮息定期借款融資；
- 於4月，償還一項到期之18億瑞典克朗(約港幣15億1,200萬元)之浮息定期借款融資；
- 於5月，全數贖回已發行之10億美元(約港幣78億元)之後償擔保永久資本證券；
- 於5月，償還兩項到期分別為2億澳元(約港幣11億1,800萬元)及3億澳元(約港幣16億7,800萬元)之浮息定期借款融資以及取得兩項分別為2億澳元(約港幣11億1,800萬元)及3億澳元(約港幣16億7,800萬元)之五年期浮息借款融資；
- 於5月，償還一項到期之3億澳元(約港幣16億7,700萬元)之浮息定期借款融資及取得一項相同金額之五年期浮息借款融資；
- 於5月，取得一項21億美元(約港幣163億8,000萬元)之三年期浮息定期借款融資；
- 於5月，提前償還一項於2022年7月到期之18億美元(約港幣140億4,000萬元)之浮息定期借款融資；
- 於6月，償還一項到期本金額為7億5,000萬歐羅(約港幣63億800萬元)之定息票據；
- 於7月，取得一項3億2,200萬美元(約港幣25億1,200萬元)之五年期浮息定期借款融資；
- 於9月，取得一項4億美元(約港幣31億2,000萬元)之五年期浮息定期借款融資；
- 於10月，取得一項3億歐羅(約港幣24億900萬元)之三年期浮息循環信貸融資；及
- 於11月，償還一項到期本金額為5億美元(約港幣39億元)之定息票據。

此外，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後進行之主要債務融資活動如下：

- 於2023年2月，償還一項到期之13億美元(約港幣101億4,000萬元)之浮息定期借款融資；及
- 於2023年2月，取得一項8億歐羅(約港幣67億7,600萬元)之三年期定期借款融資。

資本、債務淨額及盈利對利息倍數

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之普通股股東資本及永久資本證券⁽⁶⁾總額增加至港幣5,375億3,000萬元，而2021年12月31日則為港幣5,372億1,200萬元，反映集團2022年之溢利，但因集團2021年末期股息及2022年中期股息及作出之分派、贖回永久資本證券以及於儲備直接確認之其他項目而部分抵銷。

永久資本證券為可選擇贖回之資本工具，並為集團提供另類非攤薄資本來源以支持其資本管理目標。集團自2010年起已發行此等工具，並仍然致力在集團之資本結構中維持不時所需之充裕金額之該等工具，以支持集團目前之長期投資信貸評級，及符合評級機構對該等工具繼續賦予股本信貸性質之要求。倘若集團贖回此等證券，管理層有意於進行該等贖回前，就此目的所規定範圍內以信貸評級機構同等認可之資本工具取替此等證券。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之綜合債務淨額（不包括被視作等同股本之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為港幣1,331億9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1,681億6,900萬元），較年初之債務淨額減少21%，主要由於出售發射塔資產收取之所得款項以及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但因派付股息、贖回永久資本證券以及資本開支與投資支出而部分抵銷。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之綜合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⁷⁾為16.7%（2021年12月31日－20.3%）。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之綜合現金及可變現投資足夠償還所有於2025年12月31日前到期之集團未償還債務並足以償還22%於2026年到期之未償還債務。

集團於2022年之附屬公司綜合利息支出及其他財務成本（於資本化前及扣除利息收入淨額港幣50億4,9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36億6,800萬元））為港幣17億6,8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33億7,600萬元）。年內港幣1,190億1,0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1,112億2,700萬元）之EBITDA及港幣488億8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578億8,400萬元）之經營所得資金（不包括利息淨額）⁽⁸⁾對比綜合利息支出淨額及其他財務成本分別為64.5倍（2021年12月31日－31.9倍）及27.6倍（2021年12月31日－17.2倍）。

有抵押融資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共有港幣14億4,2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14億4,000萬元）資產用以抵押銀行債務。

可動用之借貸額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成員公司獲承諾提供但未動用之借貸額，為數相當於港幣82億5,2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107億9,400萬元）。

或有負債

於2022年12月31日，集團為其聯營公司與合資企業提供之銀行及其他借款擔保共計港幣48億5,6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50億5,800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已提取其中港幣46億2,3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46億200萬元），並提供履約與其他擔保共港幣50億3,3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83億5,300萬元）。

註6：按IFRS 16後基準，2022年12月31日之普通股股東資本及永久資本證券總額為港幣5,280億7,4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5,255億6,600萬元）。

註7：按IFRS 16後基準，2022年之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為16.9%（2021年12月31日－20.5%）。

註8：按IFRS 16後基準，2022年之經營所得資金（不包括利息淨額）為港幣652億9,600萬元（2021年12月31日－港幣781億7,300萬元）。